

关于华宝纳斯达克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23年开放日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华宝纳斯达克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开放日是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本基金基金的主要交易市场(美国市场)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投资者在本基金的开放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Table with 2 columns: 日期, 美国纳斯达克. Rows show dates from 2023/2/27 to 2023/1/25.

注:\*代表基金的非开放日。以上节假日信息仅供参考,若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需要另行暂停申购、赎回,或者本基金的主要证券市场由于不可抗力而临时休市的,届时本基金的开放日请以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

关于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和《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将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财通资管鑫逸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E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财通资管鑫逸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银银行”)协商一致并征得中国证监会基金部(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备案,将对本公司管理的财通资管鑫逸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E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E类基金份额”),自2023年3月7日起接受投资者对E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同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进行相应修改。

一、增加E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在现有份额(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的基础上增加E类基金份额。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基金代码:A类004888、C类004889、E类018041)。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

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本次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2023年2月2日起在规范公开刊登的《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附件《关于持续运作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即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3年3月6日表决通过了本次会议议案,本基金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表决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相关事项实施情况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本基金持续运作、运作方式不发生变更,并继续履行投资职责,推进平稳过渡。

四、备查文件 1、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5、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7日

《基金合同》修改前条款 《基金合同》修改后条款 40. 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根据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并分别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六、申购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他事项 1. 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十一、基金费用 1. 基金费用的种类 3. 基金费用的销售费用 3.1.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十二、基金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2. 非直销销售机构 如有其他销售机构新增办理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请见本公司官网公告为准。

三、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 为确保持增加类基金份额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对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四、重要提示 1. 本次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2023年2月2日起在规范公开刊登的《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附件《关于持续运作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

2.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热线:956256 官方网站:https://www.ftzq.com.cn/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7日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七日

附件:《财通资管鑫逸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条款对照表

《托管协议》修改前条款 《托管协议》修改后条款 (一) 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 1.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二) 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1.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2.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三) 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支付方式 1.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2.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四) 基金费用 1. 基金费用的种类 2. 基金费用的计提方法和支付方式 3. 基金费用的销售费用...

基金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2. 非直销销售机构 如有其他销售机构新增办理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请见本公司官网公告为准。

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 为确保持增加类基金份额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对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重要提示 1. 本次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2023年2月2日起在规范公开刊登的《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附件《关于持续运作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热线:956256 官方网站:https://www.ftzq.com.cn/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7日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七日

附件:《财通资管鑫逸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条款对照表

《托管协议》修改前条款 《托管协议》修改后条款 (一) 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 1.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二) 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1.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2.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三) 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支付方式 1.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2.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四) 基金费用 1. 基金费用的种类 2. 基金费用的计提方法和支付方式 3. 基金费用的销售费用...

基金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2. 非直销销售机构 如有其他销售机构新增办理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请见本公司官网公告为准。

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 为确保持增加类基金份额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对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重要提示 1. 本次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2023年2月2日起在规范公开刊登的《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附件《关于持续运作华宝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热线:956256 官方网站:https://www.ftzq.com.cn/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7日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七日

附件:《财通资管鑫逸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条款对照表

《托管协议》修改前条款 《托管协议》修改后条款 (一) 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 1.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二) 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1.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2.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关于新疆前海联合添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3月7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基本信息, 公告日期. Rows include fund name, type, and dates.

注:1、本次开放申购时间为2023年3月7日(含)至2023年4月3日(含),开放期间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

2、本基金自2023年4月4日起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开放期如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申购符合法律法规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转换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或其他销售机构首次和追加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人民币(含申购费);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首次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人民币(含申购费);直销柜台追加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人民币(含申购费);

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设定单日申购申请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Rows show M=100元, 0.80%; 1000元<=M<=5000元, 0.40%; M>=5000元, 按笔收取,每笔1000元。

备注:M为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申购以金额申购,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 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者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申购采用全额缴款方式,若申购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未全额到账则申购不成功或无效,若申购不成功或无效,申购款项将退还投资者账户。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限制 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对每个投资者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有限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将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Rows show N<=7日, 1.50%; 7日<N<=30日, 0.80%; 30日<=N<=1年, 0%; N>=1年, 0%。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Rows show N<=7日, 1.50%; 7日<N<=30日, 0.40%; N>=30日, 0%。

备注:N为基金份额持有期限。 对于持续持有基金份额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基金份额长于或等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其中不低于赎回费总额25%的部分将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 赎回以份额申购,遵循“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大额赎回申请时,赎回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人赎回申请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如遇证券、期货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交换系统故障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流转,则赎回款项支付时间相应顺延。

(3) 在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的有关条款处理。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业务 5.1.1 转换业务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外扣)两部分构成,具体收费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当前适用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申购费用补差:以下简称“补差费”;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则按差额补齐补差;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补差费。

5.1.2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补差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10,000.00份基金份额,决定在封闭期转换为新疆前海联合添鑫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对应前端申购费率为0.80%,赎回费率为0.10%,假设赎回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为1.0800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1.0000元,其个人基金对应的当前申购费率为0%,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10,000.00×1.0800×0.10%=10.80元 补差费(外扣)=0元(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补差费) 转换费用=10.80+0=10.80元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七日

关于更新中邮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3年沪港通新增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3年新增港股通交易日及更新2023年深港通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4月27日(星期四)、4月28日(星期五)、6月20日(星期二)、6月21日(星期三)、9月27日(星期三)、9月28日(星期四)为2023年度新增港股通交易日。为了解决基金平铺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邮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邮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及港股通交易日程,中邮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6477)将在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并将自该非港股通交易日自发布之日起每个开放日恢复办理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023年已公布剩余非港股通交易日提示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年份, 非港股通交易日. Rows show 2023年, 4月7日, 4月18日, 10月23日, 12月25日, 12月29日.

注: 1、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已剔除和国内双休日、休假日及法定节假日重合的日期。 2、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本基金将另行发布公告。

3、投资者若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69611618、400-880-16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postfund.com.cn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中邮基金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023年3月7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基金增加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相关基金销售机构协商一致,自2023年3月8日(含)起,下列基金增加相关基金销售机构为代理销售机构,并开通在相关基金销售机构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产品名称, 基金简称, 份额类别, 基金代码, 定投起扣金额. Rows show 1. 东方红利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东方红利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 东方红利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 东方红利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注: 1、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四、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五、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六、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七、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八、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九、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十、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十一、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十二、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十三、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十四、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十五、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十六、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十七、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十八、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十九、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二十、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二十一、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二十二、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二十三、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二十四、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二十五、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二十六、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二十七、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二十八、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二十九、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等信息请向代销机构咨询。 4.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期有期则需在锁定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三十、重要提示 1. 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基金坚持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